

交通部民用航空局 函

地址：10548 臺北市敦化北路340號
傳真：02-2349-6062
聯絡人：倪嘉駿
電話：02-2349-6060
電子信箱：andy1818@mail.caa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航空貨運承攬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12日
發文字號：空運計字第113150007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(國發會函、交通部函) (1131500075-0-0.pdf、1131500075-0-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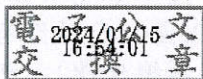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國家發展委員會為提升非公務機關之資安強度，請貴公司/公會使用之APP或網站，須因應新技術之演進適時更新相關資安防護，以避免造成個資外洩破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交通部113年1月4日交科字第1120042101號函轉國家發展委員會112年12月29日發法字第1120023736號函(影附原函如附件)辦理。

正本：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、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、華信航空股份有限公司、立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虎航股份有限公司、星宇航空股份有限公司、德安航空股份有限公司、美商聯合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美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(台灣辦事處)、美商達美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展瑞旅行社有限公司(夏威夷航空公司在臺總代理)、加拿大商加拿大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展瑞旅行社有限公司(中美洲航空公司在臺總代理)、荷蘭商荷蘭皇家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雍利企業股份有限公司(義大利航空公司在臺總代理)、世達通運股份有限公司(德國漢莎航空公司在臺總代理)、法商法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雍利企業股份有限公司(波蘭航空公司在臺客運總代理)、阿拉伯聯合大公國商阿聯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土耳其商土耳其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航達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(澳商澳洲航空公司在臺總代理)、紐西蘭商紐西蘭航空公司台灣分公司、日商全日本空輸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日商日本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萬鈞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(樂桃航空公司在臺總代理)、航達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(捷星日本航空公司在臺總代理)、雍利企業股份有限公司(星悅航空公司在臺總代理)、韓商釜山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、韓商大韓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臺北分公司、韓商韓亞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臺北分公司、韓商德威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、韓商濟州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雍利企業股份有限公司(韓商真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在臺總代理)、韓商易斯達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、金遠東國際旅行社有限公

司(江原航空公司在臺總代理)、台灣中國運通股份有限公司(可依航空公司在臺總代理)、香港商國泰航空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香港商香港航空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香港商香港快運航空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展瑞旅行社有限公司(香港商大灣區航空公司在臺客運總代理)、澳門商澳門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菲商菲律賓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展瑞旅行社有限公司(宿霧太平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在臺客運總代理)、馬來西亞商馬亞洲航空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(菲亞洲航空運輸有限公司在臺客運總代理)、新加坡航空公司台灣分公司、飛達旅運股份有限公司(酷航有限公司在臺客運總代理)、航達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(捷星亞洲航空公司在臺總代理)、馬來西亞商全亞洲航空長途運輸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馬來西亞商馬亞洲航空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馬來西亞商馬來西亞國際航空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馬來西亞商馬印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泰商泰國航空國際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、欣聯航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(泰國微笑航空有限公司在臺總代理)、馬印航空台灣分公司(泰國獅子航空有限公司在臺總代理)、泰國商泰亞洲航空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金遠東國際旅行社有限公司(泰越捷航空公司在臺總代理)、馬來西亞商馬印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(印尼巴澤航空有限公司在臺客貨運總代理)、先鋒旅行社有限公司(印尼航空公司在臺總代理)、越南商越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金遠東國際旅行社有限公司(越捷航空公司在臺總代理)、酷吉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(越竹航空公司在臺總代理)、名人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(景成柬埔寨國際航空公司在臺總代理)、西南旅行社有限公司(柬埔寨瀾湄航空公司在臺客運總代理)、展瑞旅行社有限公司(汶萊皇家航空公司在臺總代理)、金遠東國際旅行社有限公司(緬甸國際航空公司在臺總代理)、金遠東國際旅行社有限公司(帛琉航空公司在臺總代理)、大陸商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大陸商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大陸商中國東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大陸商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大陸商深圳航空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大陸商山東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大陸商廈門航空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大陸商上海航空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大陸商四川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大陸商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大陸商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大陸商廈門航空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(河北航空有限公司在臺總代理)、凌天航空股份有限公司、華捷商務航空股份有限公司、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、飛特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、飛聖航空股份有限公司、自強航空有限公司、詮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、安捷航空股份有限公司、天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、遠雄航空自由貿易港區股份有限公司、華儲股份有限公司、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、中科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、台北市航空貨運承攬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航空貨運承攬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

理事長批示

如擬

總幹事擬辦

擬辦
林秀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家發展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00223 臺北市中正區寶慶路3號

承辦人：張嫻筑

電話：(02)23165962

傳真：(02)23700415

電子信箱：changyc@ndc.gov.tw

受文者：交通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發法字第112002373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

主旨：為提升非公務機關之資安強度，請貴部會促請所轄非公務機關使用之APP或網站，須因應新技術之演進適時更新相關資安防護，以避免造成個資外洩破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行政院112年12月12日「重大矚目案件調查情形專案小組(第8次)會議」紀錄主席裁示事項辦理。

正本：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勞動部、農業部、衛生福利部、環境部、文化部、數位發展部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、大陸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海洋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中央銀行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核能安全委員會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、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

副本：2023/12/29 10:24:55 電子公文章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交通部 函

地址：100299臺北市仁愛路1段50號
傳真：(02)2382-0655
聯絡人：曾子豪
電話：(02)2349-2892
電子信箱：henry0624@motc.gov.tw

受文者：交通部民用航空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4日
發文字號：交科字第112004210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(1120042101-0-0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家發展委員會為提升非公務機關之資安強度，請促請所轄非公務機關使用之APP或網站，須因應新技術之演進適時更新相關資安防護，以避免造成個資外洩破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國家發展委員會112年12月29日發法字第1120023736號函(如附件)辦理。

正本：本部路政及道安司、公共運輸及監理司、航政司、交通產業發展及國際事務司、部屬各機關

副本：電
2024/01/04
10:38:22
章